**企业实践相关材料**

1.系（部）对申报人专业课或公共基础课教师身份的认定（包含承担的专业课程名称、教学工作量等内容）。

2.学校企业实践工作安排：工作通知，派出函，接收单位接收函等相关材料（学校须加盖公章）。

3.相关部门对申报人企业实践考核鉴定材料（须经鉴定部门盖章认可）。

4.教师实践报告或调研报告（由接收企业及学校盖章认可）。